

加点“料”，原料血膨大十倍成“鸭血”

镇江查获两处黑窝点，原材料疑似猪血，加的料包括“消泡王”等添加剂

昨天，镇江工商、质检部门查获的两处地下鸭血作坊，仅用20公斤原料，加入起膨发作用的食品添加剂“消泡王”后，竟能做出200公斤的“鸭血”块。这两处非法加工黑作坊，当场被工商、质检部门查封，现场扣缴了一大批生产加工工具与原料。

——通讯员 姜建荣 蔡翔 现代快报记者 林清智

猪棚旁加工，加入添加剂膨大十倍

镇江工商局润州分局市场办接到群众举报，在镇江市南山八公泉附近，藏着两家“人造鸭血”的非法生产加工黑窝点。润州工商执法人员会同质监部门的执法人员，昨天凌晨前往两家加工点进行突击检查。这两处加工点离得很近，现场没有任何招牌，周围四五个猪棚猪屎横流，进入其中一家后，一股刺鼻的血腥味扑鼻而来，催人呕吐。只见用石棉瓦支起的约百余平米的三间平房内，大量苍蝇蚊虫黏在“鸭血”上。三四名从业人员正在制造“鸭血”。

据该加工点一名工人介绍，他们先在血原料中加入起膨大作用的“消泡王”，再加入胶类、明矾、碱、面精粉、氯化镁等添加剂，调拌后放进一口盛满水的大铁锅内煮，20公斤的血原料加入“消泡王”等添加剂后，很快就能加工膨发出200多公斤的“鸭血”，成块状后捞起来放进塑料桶里，许多放不下的“鸭血”直接放在脏兮兮的地面上。

做好的“鸭血”由老板运走，卖给市区的一些菜场和小商贩。该加工点的老板供认，原料是从外地运过来的，每天可做数百公斤“人造鸭血”。另一加工点的情况基本相同。

突击检查零售市场，销毁问题鸭血

经查，这两处加工点都没有申办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与《工商营业执照》，连鸭血原料的进货单与发票都提供不出。在当事人的床铺下，查到了近百袋标明“消泡王”的包装袋，随后，执法人员又查到了一大袋片状工业化学品——氯化镁。为防止人造不合格“问题鸭血”流入市场，润州工商执法人员在昨天凌晨四五点，又重点检查了润州辖区10多个农贸市场与超市，对从事“鸭血”经营的28户经营者进行了逐户检查，其中有11户无法提供合法进货凭证与手续，共清查出近300公斤颜色艳红的“问题鸭血”，当即责令下架依法扣缴并进行了销毁处理。润州工商分局市场长效管理办公室主任刘诗剑表示，制做“人造鸭血”，所



其中一处黑鸭血加工点现场 通讯员 姜建荣 供图

用的血原料大部分疑为猪血。“人造鸭血”食用后会有害于人体健康。

链接

何为消泡王

消泡王就是消泡剂，又称为抗泡剂。广泛应用于清除胶乳、纺织上浆、食品发酵、生物医药、涂料、石油化工、造纸、工业清洗等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泡沫。食用消泡剂使用方法：我国《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》规定，高碳醇脂肪酸酯复合物用于酿造工艺最大使用量为1g/kg、豆制品工艺为1.6g/kg、制糖工艺为3g/kg，乳化硅油用于发酵工艺最大使用量0.2g/kg。

何为氯化镁

为单斜晶体，有咸味，有一定腐蚀性。用于制金属镁、消毒剂、冷冻盐水、陶瓷，并用于填充织物、造纸等方面。其溶液与氧化镁混合，可成为坚硬耐磨的镁质水泥。

怎样鉴别真假鸭血

1. 看颜色。真鸭血呈暗红色，比起猪血颜色要暗，假鸭血则一般呈咖啡色。
2. 看外观。真鸭血弹性较好，假鸭血掰开以后里面有蜂窝状气孔。
3. 品口感。真鸭血细腻、嫩滑、有香味，假鸭血吃起来没有什么味道，而且比较韧，跟吃果冻似的。

后续报道 姜堰政协副主席端午节驾车撞人后续

当事人仍在接受公安机关调查

昨天，现代快报报道姜堰市政协副主席陈文亚端午节驾驶公车肇事，致使一对情侣一死一伤。尽管事发后当天夜里，当地警方便发布了一份说明，澄清陈文亚并没有酒后驾车和逃逸，可网络上的质疑声依旧不断。针对这些质疑，姜堰警方有关负责人进一步向现代快报记者进行了解释。

姜堰市公安局政委陆进告诉记者，事故发生后在6月23日中午12点15分左右，12点18分，陈文亚联系了姜堰市人民医院呼吸科的医生李维春，请他来抢救伤员。12点22分，120急救车到达现场。

下午两点钟左右，陈文亚在伤者赵某三个亲属的监督下，到太宇医院抽取了血样。晚上9点多钟，检测报告出来，陈文亚血液中酒精含量为0。

经查，陈文亚持C1驾照，有效期至2015年7月7日，所驾车辆车检有效期限至2013年8月。目前，陈文亚仍然在接受公安机关的调查。

陈文亚驾车肇事撞死行人，要承担怎样的法律责任？江苏天煦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田宏告诉记者，陈文亚假如没有酒后驾车等明显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，就不用承担刑事责任，只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吴文锋

问政

限高“拔高”了12米，楼盘规划公示遭反对

■这个项目位于江宁方山脚下，经“领导小组”讨论调整了土地出让时的建筑限高

■南京市江宁区规划局：考虑业主意见，会在决定形成前告知业主

“土地出让时规定高度不超过12米，而且周边建筑都限高，为什么方山脚下一楼盘规划公示部分建筑高度为24米？”日前，家住南京江宁弘景雅墅的多位业主向快报反映，江宁区规划局对小区西边“2010G69地块项目”（以下简称G69项目）进行批前公示，他们认为项目规划高度不合理，不仅影响了周边整体环境，也损害了弘景雅墅广大业主的利益。记者随后调查得知，对于附近居民对公示的“G69项目”提出“超高”的异议，江宁区规划局相关人士表示，目前项目规划还未正式审批，规划部门会考虑广大业主的意见，慎重作出决定。

业主看到规划公示很诧异

江宁方山，又称天印山。这座承载着深厚文化和历史底蕴的名山脚下，弘景大道以南，格致路以北，有块面积数百亩的空地，就是拟建的“G69项目”所在。6月21日，记者来到现场时，地块上显得有几分忙碌。因为施工需要，该地块已被围挡起来。记者站在高处远远望去，已有机械在此施工作业，地块西南和西北位置各竖立起两座塔吊，两处均已建成一排建筑。地块东面，便是弘景雅墅小区，这里住着214户业主。隔在弘景雅墅小区和拟建项目之间的雷丁路，还未修好，现场正在铺设沥青。“这里原来没有路，规划项目确定要动工时才建的。”一位业主告诉记者。

“我是无意间看到项目规划公示的。发现小区旁边规划要建9栋八层高的住宅，我都有些不相信。”业主蒋女士告诉记者，大约半个月前，她路过格致路，看到路边围墙上贴出规划公示，上面标示G69地块东面将建24米高的建筑，

感到很意外。当初她买弘景雅墅房子时，开发商宣称西边将规划建设湿地公园，再后来此地块被拍卖，到现在规划要建高楼了，这变化也太快了。蒋女士指着远处说，你看现场都开始施工了，我们不奢望开发商兑现湿地公园的承诺，但是总不希望建一排小高层啊。

质疑

楼高“超标”的三点理由

“这块地后来被挂牌转让给住宅，我们业主也就接受了，但是项目规划不能改变土地出让时的建筑高度限制。”业主沈先生还拿出南京市国土局2010年对此地块（编号2010G69）公开转让的公告，其中明确了地块“出让条件”的几组数据：容积率在1.0到1.02之间，建筑高度小于等于12米，绿化率大于等于35%。

“既然地块招标出让时建筑高度限定在12米以下，开发商就不能随意更改，否则政府部门的规定和公告还有什么权威性可言？”沈先生谈到，依据“G69项目”规划批前公示，业主认为地块东面也将建24米高的建筑，

毗邻弘景雅墅小区位置，拟建9栋24米高的小高层，建筑高度超标，极为不合理。理由有三：第一、违背了南京市国土局地块拍卖时建筑限定高度为12米的规定。第二、破坏了景区环境，与周边小区整体环境不符。方山景区东面几处住宅小区建筑高度都没有超过4层，“G69项目”部分建筑规划24米高，明显不协调。第三、直接影响了弘景雅墅小区的品质。以前小区业主能“开门见山”，坐在家里就能看到方山全景，如果旁边建成一排24米高的小高层，正好挡住了部分业主的视野，“届时我们能看到的就只是一排水泥墙了”。

进展

异议已向规划部门反映

作为听取民意的重要手段，规划部门对项目方案在规划审批前向社会进行公示，已成为惯例。据悉，目前南京市建筑项目规划方案公示分为三种途径：一是新闻媒体（通常是报纸），二是网络（规划局网站），三是项目现场公示。弘景雅墅业主正是看了现场的规划公示才获悉西面地块部分建筑被“拔高”的。

记者现场采访时也看到了张贴在项目地块西南角的规划公示图。整个公示分两部分：一部分是江宁区规划局的公示公文，主要注明了项目“名称概况”、“规划依据”、“有异议可书面向规划局反映”等内容，并附有规划部门联系方式；一部分是建设单位规划设计的项目总平面图、鸟瞰图和主要单体图。

对于这份规划公示，业主们还特别指出一个细节。“这份项目总

平面图，是建设单位请专业机构设计绘制的，上面对于拟建项目的很多内容文字标注都很详细，唯独没有注明建筑高度！”业主刘女士指着公示对记者说，这是有意还是无意，实在让人不解。记者也注意到，项目总平面图右下角，对拟建的“小区经济指标”都有很明确的文字标注，如用地面积、建筑面积、小区配套设施、绿化率、容积率等，确实没有建筑高度。“标注建筑高度是在绘图上，用的是专业的术语H=24，一般人根本看不出来。”刘女士说。

据了解，因为对项目规划公示有异议，弘景雅墅很多业主按照规定，已向江宁区规划局反映，但他们不知道，广大业主的意见能否被采纳。

回应

会考虑业主意见，慎重作出决定

就业主对G69项目规划公示的异议，记者昨日来到江宁区规划局。江宁区规划局负责信访工作的张主任接受了记者采访。张主任称，江宁规划局是在去年接到开发商申报G69项目规划方案的，随后也发出了审查意见，开发商对方案作了修改，形成了目前公示的规划方案。对于项目公示中规划9栋建筑为何确定为24米的疑问，张主任解释说，如果按照地块出让时建筑限高12米，整个小区建筑会显得很密集，考虑到建筑密度大，在不突破土地出让合同中容积率前提下，通过增加局部建筑高度，加大建筑间距，从而优化了小区建筑布局形

态，降低建筑密度，优化了城市空间环境。这一规划方案也是经江宁区土地拍卖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决定的。张主任提到，他本人此前已接到弘景雅墅两批业主的投诉，业主也曾向“市长信箱”举报过。

张主任表示，目前江宁区规划局还没有批准项目公示的规划方案，既然现在有业主提出反对，规划局会慎重考虑业主的意见，再研究决定最终的结果。“批还是不批，或者对规划做修改，规划部门都会在决定形成前告知业主，并说明理由，这点请业主放心。”张主任最后说。

对于规划部门的回复，弘景雅墅很多业主坦言，当初跑这么远在此买房，看中的就是这片区域的整体环境。业主刘女士表示，她还未入住，房子还未装修，“如果规划部门批准了开发商在此建24米高的小高层，我就不准备装潢了，只好把房子处理掉了”。“G69项目”东面9栋24米高的小高层能否获批，快报将做后续报道。

（当事人部分为化名）
现代快报记者 曹玉兵

尊敬的读者，您有任何问题、困难，请直接登录http://wenzheng.dsqq.cn（现代快报“问政”官方网络互动频道），按右上方提示给我们留言。

问政热线：
025-84783527
025-84783479
13675161725

传真：025-84783477
快报一部主办